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LL卓爾智聯

Zall Smart Commerce Group Ltd.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本集團可能錄得淨溢利下降超過90%。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無新轉入留作出租用途之投資物業，導致投資物業之淨估值收益大幅減少，從而導致淨溢利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的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包括農產品、化工及鋼鐵等產品)之收入增加，預期本集團收入增長約40%，並且扣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的經營收益也較去年同期增加。

本公司尚未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最近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且待進一步審閱並作出調整後方可作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實際業績亦將受到有關本集團資產(如投資物業、商譽及無形資產)專業估值等其他因素之影響，因此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披露之財務資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閻志先生、于剛博士、衛哲先生、齊志平先生、余偉先生及夏里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輝先生、吳鷹先生及朱征夫先生。